

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将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拟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中国首批获准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以及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在执业过程中能够认真履行职责，具有良好的业务水准和职业道德，能够胜任公司 2023 年度法定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我们同意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张桂红、申嫦娥、吴振平、耿明

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